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常州亿晶金坛区直溪镇三期 40MW 渔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
编号：ZHJL-YJ-TZ-001

致：常州市金坛区建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抄送：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项目部

事由：接地扁铁埋放深度不合格

内容：

监理方在施工现场（15 区）巡查中发现你单位接地扁铁预埋深度仅为 10cm，存在严重质量问题。

现要求你单位立即停工进行整改，整改后经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下一步施工。

后附相关问题图片：

如对本监理通知单内容有异议，请在 48 小时内向监理提出书面报告。

请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前填报回复单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：李国信

日期：2018 年 4 月 11 日



注本表一式 3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 1 份



